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8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陈小金	2010年	2008年	2010年	2025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苏娇	2020年	2020年	2020年	2022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宇挺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5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昌功	2009年	2007年	2009年	2023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小金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2025年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2025年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2025年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年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年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年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年-2025年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5年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5年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苏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年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姓名：李宇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年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2025年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昌功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2025年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2025年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2025年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2025年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年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年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年-2025年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2025年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2025年	上海瑞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诚信记录情况和独立性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审计收费

（一）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4	2025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00.00	110.00	1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5.00	25.00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在查阅了立信的基本情况、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后，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此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系公司战略发展和会计师审计工作安排需要。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